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溧水植物科学基地环卫绿化服务

项目编号：**NJXYS-2023107C**

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1 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	9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3
第四章	项目需求.....	27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35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39

第一章 采购邀请

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江苏省农业科学院的委托，按采购人加强内控建设的要求，拟对其所需的溧水植物科学基地环卫绿化服务比照政府采购之竞争性磋商方式实施采购程序，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NJXYS-2023107C

2. 项目名称：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溧水植物科学基地环卫绿化服务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本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25 万元/年，供应商应以一个年度总价形式予以报价并计算价格分，最终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5. 采购需求简介：为了顺利推进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溧水植物科学基地环境卫生各项工作开展，做到规范管理，安全生产，提高效率，本次拟对溧水植物科学基地环卫绿化服务进行采购。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6. 本项目所属行业名称：其他未列明行业。

7. 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合同履行结束后，如供应商考核合格、双方有继续合作意愿，在同等条件下可继续签署下一年合同，累计服务期限不超过 3 年，合同均一年一签。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有关条件：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及其他资格性规定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2 2021 年度或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年仅需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个月的会计报表）。

1.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的一年内任意一月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的一年内任意一月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并加盖公章）。

1.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并加盖公章）。

1.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需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等文件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3）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磋商。

（4）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①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②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磋商文件提供及截止时间：2023 年 01 月 18 日至 2023 年 01 月 30 日，每天上午 09:00-12:00，下午 1:30 至 5: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磋商文件获取价格：500 元/份，售后不退。（如网上汇款，请注明本次项目编号）

3. 磋商文件提供方式：供应商须按代理机构要求的方式和渠道获取采购文件后方可参加此次采购活动，获取文件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影印件）。供应商可根据本项目在江苏省农业科学院（<http://www.jaas.ac.cn>）网站上发布的采购公告页面底端的附件链接，下载“附件-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信息填好后将该表发送至以下邮箱（邮件主题为供应商单位+项目编号及名称）：530723886@qq.com，由项目负责人核实后办理手续并提供采购文件 1 份。电子版文件将发送至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所留存的电子邮箱。

纸质采购文件领取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大道 2 号邦宁科技园 5 楼 505。若需要邮寄纸质采购文件，请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中注明邮寄信息。（纸质版采购文件与电子版采购文件一致，非必须领取）。

具体事项联系本项目负责人。

负责人及联系电话：戴工 025-52813631 1385170997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提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3 年 02 月 03 日 14:00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02 月 03 日 14:30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大道 2 号邦宁科技园 5 楼 505 开标室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过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专家与供应商进行磋商，请供应商法

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表出席。

五、 响应文件开启及磋商开始

响应文件开启及磋商开始时间：2023 年 02 月 03 日 14:30

响应文件开启及磋商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大道 2 号邦宁科技园 5 楼 509 评标室

六、 公告期限

自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江苏省农业科学院网站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有关本次磋商的事项若存在澄清或修改，敬请关注江苏省农业科学院网站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所有事项均以该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因未及时关注江苏省农业科学院网站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网站网址：<http://www.jaas.ac.cn>

七、 其他补充事宜

1. 本磋商文件中★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必须遵守，如不满足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 本次磋商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纸质文件一式 4 份（1 份正本、3 份副本）。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另请提供盖章后的响应文件正本的电子版文件 1 份用于辅助评审和存档（以 U 盘形式，贴上含项目编号的标签，随纸质文件一同密封提交，文件格式应为 PDF 格式，当电子版文件与纸质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文件正本为准）。

3. 本次磋商保证金要求：本次磋商不收取保证金。

4. 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南京水西门支行

账号：320006642018010101049

5. 本采购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②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③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④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⑤江苏省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

⑥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需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文件要求。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江苏省农业科学院

经办人：冯继宏 联系电话：13851660300

联系地址：南京市玄武区钟灵街50号江苏省农业科学院

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5-52813631

联系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大道2号邦宁科技园505

3. 项目联系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戴工

联系电话：025-52813631 13851709970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第二章 磋商须知

(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以下简称“磋商供应商”)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仅适用此项目。

2、项目采购方式: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

3、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3.1 满足本磋商文件“采购邀请”中合格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2 满足本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规定。

4、参加磋商费用

4.1 参加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最终的成交结果如何,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参加磋商供应商需支付以下费用:

(1) 标书费 500 元/份;

(2) 代理服务费,参考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计算(如有分包按每个分包计算,低于 3000 元按 3000 元收取);

(3) 采购人已包含在项目预算内、由采购代理机构预先实际垫付的论证评审费用。

上述费用(1)由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交纳,费用(2)、(3)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汇款至本公司以下账户并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汇款凭据:

收款单位: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南京水西门支行

账号：320006642018010101049

5、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获得了本磋商文件并决定参加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获得磋商文件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6、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6.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按采购邀请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

6.2 采购人不安排现场考察与答疑。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1 磋商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邀请要求准备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响应文件正本中，除磋商文件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本磋商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刻有供应商法定名称的印章，不包括合同、财务、税务、发票等形式的业务专用章。

1.2 除磋商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

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2、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2.1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及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磋商文件中既有中文也有外文的，以中文意义为准。响应文件中如提供外文证明材料或资料、授权的，所有外文材料均须提供准确有效且完整的一一对应的中文译本，并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以对其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否则评审小组成员有权因语言文字不同导致不能准确理解判定而作出否决或负偏离认定，供应商需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2.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参加磋商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

3.1 磋商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2 磋商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设备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3.3 磋商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磋商文件所附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4、磋商响应报价表

4.1 磋商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磋商响应报价表（含分项报价）。每项产品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2 标的

详见项目需求。

4.3 有关报价内容与范围

该项目预算为全口径预算，包含了本项目所需的服务提供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人工工资（含各类保险、加班费、交通费、过节费、福利等所有与人员相关费用）、劳务费、所有税费、培训、实施耗材费等以及采购人项目预算已包含的项目论证、评审等各项相关费用。本次采购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上述所有费用及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中标后采购人除按中标价格支付采购资金以外，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本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4.4 其它费用处理

磋商文件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须列入报价。

4.5 报价采用的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6 磋商响应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磋商文件规定填写。

5、项目需求响应方案

5.1 提供为完成本项目的总体实施方案。

5.2 对磋商文件中项目需求的技术（服务）条款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应答，并提供依据或说明。对磋商文件明确的具体参数、数值指标要求，如响应文件简单复制磋商文件并标注响应或无偏离但无相关完整技术支持资料证实，以及对磋商文件明确的需主观判定的功能性要求未做任何情况说明或响应承诺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予以否决或做负偏离处理。

5.3 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 磋商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邀请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磋商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

1.2 密封的响应文件应：

(1) 按采购邀请中注明的地址送达规定地点；

(2) 密封包装上注明参加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以及磋商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1.3 如果密封包装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予以拒绝，作无效响应处理。

2、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1 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2 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可通过修改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推迟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磋商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为准。

3、迟交的响应文件

3.1 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拒绝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接收响应文件。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磋商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指定地点。

4.2 磋商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4.3 磋商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5、磋商响应有效期

5.1 磋商响应有效期为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九十（90）天。**磋商响应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5.2 在特殊情况下，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于原磋商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可向磋商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磋商供应商可以拒绝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这一要求而放弃磋商响应。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磋商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同时受磋商响应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四、磋商与评审

1、磋商仪式

1.1 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在采购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开始仪式，仪式由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主持，磋商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仪式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磋商小组

2.1 磋商开始仪式结束后，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立即组织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2.2 磋商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3、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3.1 磋商小组、采购人和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

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2 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3.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评审过程的澄清、说明和更正

4.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接到磋商小组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3 接到磋商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5.1 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磋商的资格。

磋商小组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对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磋商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 在正式磋商之前，磋商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负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负偏离或保留是指与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认定。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3 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 (1)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 (3) 供应商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合格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磋商文件中标★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5)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属于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 (6)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4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

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5.5 磋商小组将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负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相应的名次排列。

5.6 同一项目（项目未分包）或同一分包（项目有不同分包），如出现核心产品有多个供应商以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参加磋商时，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前提下，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最终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核心产品主要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由磋商小组确定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

6、磋商程序及评审方法和标准

6.1 磋商程序

6.1.1 对于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能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1.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

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及《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6.1.3 磋商供应商未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最后报价的视为放弃磋商，其磋商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最后报价须由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6.2 评审方法和标准

6.2.1 评审方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2.2 评审标准

见本磋商文件第五章规定。

6.3 采购活动终止的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将被终止：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6.4 如出现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或者在评审期间符合要求或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情况，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五、成交

1、确定成交单位

1.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1.2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第一名即得分最高的为拟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定拟成交供应商后，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在江苏省农业科学院官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3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拟成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 与评审专家、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3) 向评审专家、采购人或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4) 恶意竞争，最终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5) 不满足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磋商小组发现的；

(6)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成交无效的其他情形。

2、质疑处理

2.1 磋商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

公司或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江苏省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处理流程》的相关规定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有权不予受理。

2.3 未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在磋商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4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 (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 (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以及相关证据材料；
- (4) 提起质疑的日期；
- (5)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按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为无效质疑，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不予受理。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5 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6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不予受理。

2.7 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在收到参加磋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相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8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3、成交通知书

3.1 成交结果确定后，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通知成交供应商前往本公司现场领取签收成交通知书。

3.2 成交供应商若不能现场领取成交通知书的，也可提供准确详细的收件人信息，由本公司在收到收件人信息后1个工作日内提供顺丰到付寄送服务。

3.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六、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1、签订合同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否则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磋商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3 签订合同后，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产品或服务进行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追回已支付的所有款项。转包或未经采购人同意的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政府采购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详见乙方响应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人民币总价款为_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磋商响应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是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或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和响应报价表；
- （2）项目需求响应方案；
- （3）响应承诺/服务承诺；
- （4）成交通知书；
-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条款偏离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第六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期限：

2、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七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付款方式及条件：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3、如乙方不能交付服务、完成安装调试的，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款 5%的违约金。甲方未拒收的，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后将向有关部门反映，并责成乙方按照采购结果提供服务，同时视情给予不退还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处理。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整改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退回全部合同价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在承担上述 4-7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9、乙方磋商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赔偿金。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若本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甲方可向乙方要求赔偿。

第十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及财政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盖章）

乙方（供应商）：（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第四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了顺利推进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溧水植物科学基地环境卫生各项工作开展，做到规范管理，安全生产，提高效率，本次拟对溧水植物科学基地环卫绿化服务进行采购。

二、技术（服务）要求条款

1、工作内容及频次要求

序号	工作内容	工作频次
1	草坪（杂草）养护打理，保持平整美观	每半月一次
2	绿植及行道树夏冬修剪	每半年一次
3	冬季行道树刷白	每年一次
4	绿植病虫害防治	夏、秋各一次
5	基地所属围网及周边枯枝杂树藤曼及一枝黄花杂草清理	每半年一次
6	公共排水渠冬夏清理（淤泥、青苔、杂草、漂浮物及白色垃圾等）	每半年一次
7	基地主干道卫生清扫	常年保持
8	协助基地防汛抗旱	全年
9	清理公共区域白色垃圾及有害制品	每月一次
10	垃圾及时外运，保障基地垃圾场正常使用	每月一次
11	工人宿舍公共区域卫生保洁	每月一次
12	生活垃圾及时清理	每三天一次

2、服务标准

2.1 草坪和杂草养护打理，保持平整美观。

2.2 绿植应做到美观且不影响正常通行。

2.3 公共排水渠应做到无淤泥、青苔、杂草、漂浮物及白色垃圾等。

2.4 公共区域内不能出现薄膜、塑料牌、塑料瓶、穴盘等白色垃圾。

2.5 垃圾应及时清运，不能影响基地垃圾场日常堆放，内部垃圾日清日结。

★3、服务团队要求

3.1 供应商在本项目执行期间，应根据项目需要自行组建服务团队，人员的数量及岗位设置需保障本项目顺利实施。需明确项目负责人 1 名，具备类似园林绿化及保洁项目负责人经验，负责响应供应商所有履约内容的协调及调度工作；保洁人员应不少于 3 人，要求 1963 年 01 月 01 日(含)以后出生，且团队成员未经采购人同意原则上不得调整。

3.2 遇到特殊情况，例如举办参观考察、合作交流、总结验收等大型活动需要临时保洁服务时，供应商应提供支持并服从采购人调配，及时增加清扫人员临时突击保洁，在活动结束 24 小时之内保洁、清运完毕，确保环境卫生及保洁达标，该情况所需费用均包含在总报价内，采购人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如遇其他情况需要与供应商沟通，供应商需要在 2 小时内响应。

3.3 供应商应负责服务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安全教育及培训，在基地内作业时要遵守基地的相关规章制度及安全生产有关规定，供应商应明确安全负责人，并切实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3.4 供应商所有用工行为均应遵守法律法规规定，规范用工，若因供应商的非规范用工产生的用工纠纷，进而影响服务质量，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3.5 供应商应针对以上要求的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函原件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配套要求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为全体员工配备服装、工牌、标识标贴等随身装备以及保洁部工器具及物料物耗、绿化养护工器具、物料物等，并为团队成员购买商业保险（雇主责任险）。

★5、环保要求

5.1 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的保洁服务应当合法合规，不得产生二次污染，不得产生安全、环保等问题，必须符合国家、所在地省市有关安全和环保等要求。清运垃圾时，供应商应

委派具有相应资质的车辆及驾驶人员，符合南京市垃圾清运有关要求，否则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5.2 供应商应针对以上要求的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函原件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6、考核要求

6.1 采购人采取每月及每季度不定期对基地的服务进行考核，得分高于 90 分为合格，低于 90 分为不合格，2 次月考核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合同履约期结束前一个月，采购人将组织包括进驻基地研究所相关人员对供应商进行年终考核，考核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实际运行过程中采购人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适当增删、调整考核内容、考核标准，事先告知供应商后，在考核标准调整后的下月执行。

6.2 每月、每季度考核由采购人代表、供应商项目负责人共同实施，并对考核结果签字确认。供应商考核不合格时应及时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整改。若供应商累计出现 3 次不合格的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并有权向供应商要求赔偿因此带来的损失。

考核标准（100 分）：

序号	考核标准	满分	得分	扣分原因
1	草坪（杂草）保持平整美观，无明显垃圾、杂物（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	20		
2	绿植修剪得当，无病、枯、死株（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	20		
3	沟渠及周围基本无积泥，基本无杂物，无明显垃圾。（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	20		
4	附属设施（亭棚、电杆、配电箱、报刊亭等）应无乱张贴、乱涂画，设施完好，立面无明显污迹和泥尘。	10		
5	道路路边（护）坡和边沟内基本无垃圾杂物、无积泥、无杂草。（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6	各处垃圾桶、垃圾篓周围无垃圾溢出，干净整洁。基地内垃圾临时堆放点无大量垃圾堆满、溢出现象。厨余垃圾、生活垃圾等及时清理处置	20		

	(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			
合计		100		
考核中存在的其他问题：				
考核人：				
供应商：				
考核时间：				

7、方案要求

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交需求响应方案，包括：

7.1 项目理解：供应商应充分了解本项目背景，结合自身以往的项目经验，对服务的认知，以往的经验，工作计划，拟投入的设备工具等阐释自身的理解，要求内容理解深刻到位，阐述透彻全面，条理清晰、表达准确。

7.2 实施方案：供应商需遵循采购人的工作思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实施方案，要求方案内容全面完整，实施步骤细化明确、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对顺利实施有保障。

7.3 垃圾清运方案：响应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并结合本项目特点，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垃圾清运方案，包括垃圾的收集，内部转运，外部转运，转运措施及环保措施等，要求进度安排科学合理，内容完整全面，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并留有余地，配套的组织力量及保障措施详细完整，针对性与可操作性强；

7.4 应急方案：供应商应针对可能出现的重大活动、恶劣天气等各类突发状况的提供应急方案，要求内容全面完整、措施有力、处置得当、科学合理。

7.5 服务团队及人员配备方案：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团队及人员配备方案，要求组织管理机构配备合理，投入人员类似项目经验丰富、有明确和全面的岗位分工和职责划分。

7.6 质量管理方案：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管理方案，要求各类规章制度完善，工作流程科学合理，管理规划明确。

三、商务要求

1、进场时间、地点

1.1 进场时间：自合同签订后，从 2023 年 3 月 1 日起进场作业。

1.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一年服务期满后，如供应商考核合格、双方有

继续合作意愿，在同等条件下可继续签署下 1 年合同，累计服务期限不超过 3 年，合同均一年一签。

1.3 交付（实施）地点：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溧水植物科学基地。

2、项目验收要求

采购人在服务过程中对供应商实际履约情况予以验收。一旦采购人发现供应商委派的服务团队成员在专业能力、工作成效、服务质量、服务态度、服务效率、等任何方面与响应文件所述不符，或提供的材料与实际不符，或服务团队成员的实际从业能力无法达到采购人的要求，或因服务团队成员的过错给采购人带来损失的，或不能按约定的要求提供服务的，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提出书面调换申请，无需说明理由。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书面申请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须无条件安排不低于申请调换人员条件的工作人员到岗。若服务团队成员出现 2 人次上述情况，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追回已支付的所有费用，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验收标准：根据合同、采购文件及供应商响应文件为标准进行验收。

3、付款方式及条件

分期付款，检查验收合格后，每3个月开具发票、转账。

4、关于报价

本次报价应包含了本项目所需的服务提供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人工工资（含社保、公积金、税金、员工福利、高温费、体检费等所有与人员相关费用）、各类配套服装、工牌、标识标贴等随身装备、工器具及物料消耗、绿化养护工器具及物料物、商业保险（雇主责任险）、设备、垃圾清运劳务费、所有税费、培训、实施耗材费等以及采购人项目预算已包含的项目论证、评审等各项相关费用。本次采购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上述所有费用及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成交后采购人除按成交价格支付采购资金以外，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本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5、履约形式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任何履约服务内容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

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与法律责任。

供应商应针对以上要求的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函原件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四、综合服务能力要求

1. 供应商2019年01月01日以来承担过已完成的与本项目服务内容类似的环卫绿化项目实施，响应文件中应提供合同关键页等相关证明材料（需体现签约单位及签字盖章内容、合同签订时间、主要服务内容及其他主要条款，未提供复印件或者证明文件不清晰、不完整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小数点保留二位。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主要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由评审委员会确定成交候选人。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价格分 30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响应报价）×30	30
2、供应商业绩 10分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供应商已完成的与本项目服务内容类似的环卫绿化项目实施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 10 分。 需提供相关项目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需体现签约单位及签字盖章内容、合同签订时间、主要服务内容及其他主要条款，未提供复印件或者证明文件不清晰、不完整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10
3、技术服务 60分	3.1 项目理解	需求响应方案中供应商公司结合自身以往的项目经验，对服务的认知，以往的经验，工作计划，拟投入的设备工具等阐释自身的理解，根据阐释内容予以评审： （1）理解深刻到位，阐述透彻全面，条理清晰、表达准确，得 10 分； （2）理解较深刻，阐述较透彻，条理较清晰、表达较准确，得 7 分； （3）理解不到位，阐述一般，条理不清晰、表达欠准确，得 4 分； 其他不得分。	10
	3.2 实施方案	根据需求响应方案中拟定的实施方案情况予以评审： （1）实施方案全面完整，实施步骤细化明确、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对顺利实施有保障，得 10 分； （2）实施方案较全但有欠缺，实施步骤较清晰但有不明确之处，可操作性方面有瑕疵，得 7 分； （3）实施方案不全面，有缺漏，实施步骤较混乱，可操作性不强，得 4 分。 其他不得分。	10
	3.3 垃圾清运方案	根据需求响应方案中供应商提供垃圾清运方案，包括垃圾的收集，内部转运，外部转运，转运措施及环保措施等拟定情况予以评审： （1）方案完整科学，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可操作性强的得 10 分； （2）方案完整，基本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可操作性强的得 7 分； （3）方案完整度欠缺，操作性不强的得 4 分； （4）其他或未提供不得分。	10

	3.4 应急方案	<p>根据需求响应方案中针对可能出现的重大活动、恶劣天气等各类突发状况的应急方案拟定情况予以评审：</p> <p>(1) 应急方案全面完整、措施有力、处置得当、科学合理，得 10 分；</p> <p>(2) 应急方案较全面但有不周之处，应急措施的有效性、科学性有待完善，得 7 分；</p> <p>(3) 应急方案不全面，应急措施有效性强，可操作性不强，得 4 分。</p> <p>(4) 其他或未提供不得分。</p>	10
	3.5 服务团队及人员配备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团队组织管理机构设置及项目团队的人员配置、岗位分工、职责划分等进行综合评分。</p> <p>(1) 项目团队组织管理机构配备合理，投入人员类似项目经验丰富、有明确和全面的岗位分工和职责划分的，得 10 分；</p> <p>(2) 项目团队组织管理机构配备具有一定合理性，投入人员有一定的类似项目经验、岗位分工和职责划分较清晰的，得 7 分；</p> <p>(3) 项目团队组织管理机构配备不够合理、投入人员类似项目经验少、岗位分工和职责划分不够清晰的，得 4 分；</p> <p>(4) 其他或未提供不得分。</p>	10
	3.6 质量管理方案	<p>根据供应商需求响应方案中提供的质量管理方案予以分。</p> <p>(1) 各类规章制度完善，工作流程科学合理，管理规划明确得 10 分；</p> <p>(2) 各类规章制度较完善，工作流程科学合理，管理规划较明确得 7 分；</p> <p>(3) 各类规章制度不完善，工作流程混乱，管理规划不明确得 4 分；</p> <p>(4) 其他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10
总分			100
额外加减分	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供应商信用评价结果为三星的扣 2 分，评价结果为二星的扣 3 分，评价结果为一星的扣 4 分。		

说明：

1、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 (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的产品在价格上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 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3) 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 (1)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 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1) 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

5.1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导向作用,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若投标产品属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实行强制采购;若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实行优先采购。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发布。

5.2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环境保护政策功能,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若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发布。

5.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a、投标人所投产品被列入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产品,其投标报价将给予1%的价格扣除(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清单页截图及《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认定其是否属于节能产品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b、投标人所投产品被列入优先采购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产品，其投标报价将给予 1%的价格扣除。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清单页截图及《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认定其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6、所有认证、证明或业绩均以有效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依据，原件备查。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或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手写签名/签章）：

日期：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

一、评分索引表.....	页码（下同）
二、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一）资格性检查证明材料（自行添加子目录）	
1、	
2、	
...	
（二）符合性检查证明材料(自行添加子目录)	
1、	
2、	
...	
三、非实质性资信证明文件目录	
四、磋商响应报价表	
五、投入人员一览表	
六、技术及服务条款偏离表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八、项目需求响应方案	
九、供应商认为需提供或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或实施方案	

一、评分索引表

序号	评分项目	证明材料或方案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2		
3		
...		

请供应商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根据采购文件评分要求填写至上表并标注评审所需要的证明材料或方案内容的具体页码。

二、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 或者“否”)	响应文件 中的页码 位置
(一) 资格性检查主要内容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要求需满足的资格条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2021 年度或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成立不满一年仅需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个月的会计报表)		
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的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的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原件并加盖公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原件并加盖公章)		
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		
8	其他资格要求 (如有)		
9	……(请根据采购文件是否提出其他资格性要求自行添加序号与内容)		
……(可根据需要自行添加行数)			

(二)符合性检查主要内容(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要求需满足的各项符合性、实质性要求,包括形式要求和内容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采购文件要求的各类承诺函、声明函,采购文件标★的实质性要求所需的证明文件、证明材料或响应方案等。本采购文件的项目需求中技术服务条款和商务条款标★的实质性要求在“技术及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中填写后,可无须在此重复填写,但无论在何处填写均不得缺失)

★1	法人授权书(原件并加盖公章)		
★2	磋商响应函(原件并加盖公章)。		
★3	服务团队要求承诺函(格式自拟,内容需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4	环保要求承诺函(格式自拟,内容需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5	不予分包或转包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内容需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6	…(请根据采购文件是否提出其他应具备的符合性要求或实质性要求自行添加删减序号与内容)		
……(可根据需要自行添加行数)			

注:上述表格是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的主要检查内容和基本格式,供响应供应商参照,不代表全部检查内容也不是最终表格,请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采购文件全文,按采购文件要求和上述表格格式完整列举填写所有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并在响应文件以下附件中提供相应支撑材料(以下系格式列举,实际制作响应文件时可按要求自行添加、填写具体内容材料或按提供的规定格式填写详细内容,每项证明材料可单独成一页)。

附件：（一）资格性检查证明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自行添加内容）

2、2021 年度或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自行添加内容）

3、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的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自行添加内容）

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的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自行添加内容）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如下，请按要求填写，原件并加盖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如下，请按要求填写，原件并加盖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自行添加内容）

8、其他资格要求（如有）

…（自行添加内容）

9、……（请根据采购文件是否提出其他资格性要求自行添加序号与内容）

…（自行添加内容）

附件（二）符合性检查证明材料

1、法人授权书（格式如下，请按要求填写，原件并加盖公章）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NJXYS-_____号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手机）_____

单位名称：_____

★授权单位（公章）：_____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磋商响应函（格式如下，请按要求填写，原件并加盖公章）。

磋商响应函

致：南京小旻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 _____ 号磋商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_____ (姓名和职务)代

表我方 _____ (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磋商采购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 (签字人) 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服务。
-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4.如果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磋商保证金（如有）可被贵方没收。
-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 6.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 7.遵守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 8.与本磋商采购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供应商开户行：_____ 账 户：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服务团队要求承诺函（格式自拟，内容需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自行添加内容)

4、环保要求承诺函（格式自拟，内容需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自行添加内容)

5、不予分包或转包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内容需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自行添加内容)

6、…（请根据采购文件是否提出其他应具备的符合性要求或实质性要求
自行添加序号与内容）
…（自行添加内容）

三、非实质性资信证明文件目录

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下，原件并加盖公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响应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服务提供商必须是小型、微型企业方可享受价格折扣，否则不予享受。3、此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下，请按要求填写，原件并加盖公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采购文件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圆整（¥：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响应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3、其他非实质性资信证明文件（如有）
…(自行添加内容)

四、磋商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序号	服务名称	分项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单项 合计价 (元)
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 /年 ¥： /年 是否声明小微企业：___（填“是”或“否”）		

价格构成或报价要求：

- 1、此表可以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行数，且该表报价非本次磋商中的最后报价。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规则，在评审现场还需进行现场磋商后再次报价。
- 2、项目如有分包，请各磋商供应商按投报的分包分别列表。
- 3、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服务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五、投入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及 专业	职称证书或资格 证书	拟担任本项 目何种工作	备注
					项目负责人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六、技术及服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服务条款	磋商响应内容	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偏离说明

注：请将采购文件项目需求中列举的技术（服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应答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或实施方案。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磋商响应内容	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偏离说明

注：请将采购文件项目需求中列举的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应答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或实施方案。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八、项目需求响应方案

.....（格式自拟）

九、供应商认为需提供或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或实 施方案